

國立清華大學學生各式證明文件同意或授權提供申請書

學生：_____，學號：_____，身分證字號：_____，就讀國立清華大學_____系、班、所，同意_____（被授權、被委託者姓名），身分證字號：_____，取得或代為申請本人在國立清華大學下列資料：

申請項目及份數（每份工本費 20 元，當學期(年)成績單 15 元）

種類	成績單類申請項目限制： 109學年度以前入學僅得申請a. b. c項 110學年度後入學僅得申請c. d項	份數			種類	成績單類申請項目限制： 109學年度以前入學僅得申請a. b. c項 110學年度後入學僅得申請c. d項	份數			
		學	碩	博			學	碩	博	
中文書類	1 當學期(年)成績單*	a. 不含修課相對成績，不含T分數			英文書類	1 歷年成績單	a. 不含修課相對成績，不含T分數			
		b. 含修課相對成績，不含T分數					b. 含修課相對成績，不含T分數			
		c. 不含修課相對成績，含T分數					c. 不含修課相對成績，含T分數			
		d. 含修課相對成績，含T分數					d. 含修課相對成績，含T分數			
	2 歷年成績單	a. 不含修課相對成績，不含T分數				2 歷年成績單(含名次)**	a. 不含修課相對成績，不含T分數	/	/	/
		b. 含修課相對成績，不含T分數					b. 含修課相對成績，不含T分數	/	/	/
		c. 不含修課相對成績，含T分數					c. 不含修課相對成績，含T分數	/	/	/
		d. 含修課相對成績，含T分數					d. 含修課相對成績，含T分數	/	/	/
	3 歷年成績單(含名次)**	a. 不含修課相對成績，不含T分數				3 學位證明**	a. 不含修課相對成績，不含T分數			
		b. 含修課相對成績，不含T分數					b. 含修課相對成績，不含T分數			
		c. 不含修課相對成績，含T分數					c. 不含修課相對成績，含T分數			
		d. 含修課相對成績，含T分數					d. 含修課相對成績，含T分數			
	4 名次證明***					4 在學證明*				
	5 在學證明*					5 名次證明***				
6. 預計畢業證明				6 書卷獎證明						
7. 中文學位證書影本驗證(須附中文學位證書)** (依所需份數自行影印寄至本組，免附正本。)				7. 微學分課程通過證明						
【每份工本費5元】份				彌封服務(請詳見說明三):						

說明：一、「*」表示限在校生；「**」表示限畢業生；「***」表示限申請碩士班推甄者（每年十月中旬後）及畢業生。

二、98 學年度以前(含)為百分制成績，99 學年度以後入學為等級制成績，107 學年度起之科目新增修課相對成績，110 學年度起新增 T 分數。

三、通訊申請者請配合以下說明辦理：

1、填妥本申請表後連同工本費、回郵信封(A4)並填妥收件人姓名及地址、相關資料郵寄『300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清華大學註冊組收』。郵件資費可至中華郵政網站查詢。

2、請用郵政匯票付款，勿以郵票支付。以郵政匯票付款者，受款人請寫『國立清華大學』。

3、申請國外學校需彌封者，本組可代購學校西式信封(每信封 5 元)，需要者請註明(並說明內封文件種類及份數)。惟因本組人力有限，彌封份數過多者，煩請委託他人或自行至本組辦理。

四、請檢附申請學生及被授權、被委託者雙方的身分證影本。

五、偽造、變造私文書者，依據中華民國刑法第 210-215 條負刑法責任。

申請學生親筆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 (yyyy/mm/dd)